

山西天元绿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更正公告的 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n）上发布了《山西天元绿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经事后审核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原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对《山西天元绿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部分内容予以更正。

一、具体的更正内容

更正前：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拟于2019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更正后：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会计政策相应发生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拟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除上述更正外，《山西天元绿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山西天元绿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n）上。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山西天元绿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